

2024年度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起草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指导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全市市场监管相关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

作。

（五）负责推进公平竞争。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授权承担反垄断相关工作。依法对全市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管，并依据委托开展调查。

（六）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制订修改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

（七）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并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落实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

（八）负责保护知识产权。组织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拟订并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

（九）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市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十）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

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十一）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市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二）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研判、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三）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五）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并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指导协调全市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

（十六）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

执行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监督管理政策规划，组织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拟订鼓励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新技术新产品的管理与服务政策。

（十七）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

（十八）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监督实施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化妆品经营和技术规范。

（十九）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风险监测和应急管理工作。

（二十）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制定检查制度，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

（二十一）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二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市场监管局、省药品监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有28个，分别为：办公室、综合规划科、政策法规科、财务与审计科、执法监督科、行政许可与登记注册科（个体私营经济服务管理科）、协调与应急科、信用风险监管科、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科（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标准化科、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广告监督管理科、知识产权促进科、知识产权保护科、质量发展科、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科、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计量科、认证认可监督管理科、药品监督管理科、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化妆品监督管理科、科技与信息化科、人事教育科、机关党委办公室（市个体私营企业党工委办公室）；下属事业单位数额3个，分别为汕尾市食品药品检验所、汕尾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技术服务中心；派出机构数额2个，分别为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红海湾分局和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华侨分局。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本级和下属2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红海湾分局和汕尾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第二部分：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537.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7,313.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48.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6.49
五、事业收入	5	5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16.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2.21
八、其他收入	8	41.0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611.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3.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10.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248.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876.2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831.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5.4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80.20
总计	30	11,011.65	总计	60	11,011.6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876.22	10,785.18	0.00	50.00	0.00	0.00	41.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82.95	7,243.11	0.00	0.00	0.00	0.00	39.84
20113	商贸事务	10.20	1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0.20	1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57.26	45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457.26	45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5	0.35	0.00	0.00	0.00	0.00	1.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5	0.35	0.00	0.00	0.00	0.00	1.00
20132	组织事务	8.54	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54	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795.60	6,766.76	0.00	0.00	0.00	0.00	28.84
2013801	行政运行	5,149.80	5,148.80	0.00	0.00	0.00	0.00	1.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1.64	3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31.19	3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5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64.47	6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804.78	804.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13.23	685.89	0.00	0.00	0.00	0.00	27.3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49	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6.49	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49	6.49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6.00	16.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50.00	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50.00	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0.51	1,609.31	0.00	0.00	0.00	0.00	1.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2.57	1,541.37	0.00	0.00	0.00	0.00	1.2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5.85	714.65	0.00	0.00	0.00	0.00	1.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0.09	55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6.64	276.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1.52	4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1.52	41.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1	2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1	2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71	12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71	12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71	12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3.55	53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3.55	53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3.55	53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248.00	1,2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48.00	1,2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48.00	1,2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831.45	7,432.35	3,399.1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13.12	5,186.71	2,126.4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10.20	0.00	10.2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0.20	0.00	10.2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57.26	0.00	457.26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457.26	0.00	457.26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5	1.00	0.35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5	1.00	0.35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8.54	0.00	8.54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54	0.00	8.54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830.81	5,185.71	1,645.1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5,157.88	5,157.88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1.64	0.00	31.64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31.19	0.00	31.19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0.06	0.00	0.06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64.47	0.00	64.47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804.78	0.00	804.78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40.81	27.84	712.97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5	0.00	4.95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5	0.00	4.9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49	0.00	6.49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6.49	0.00	6.49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49	0.00	6.49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1	0.00	2.21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21	0.00	2.21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21	0.00	2.2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1.78	1,611.7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8.28	1,538.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5.85	715.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0.07	540.0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2.36	282.3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1.52	41.52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1.52	41.52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8	31.9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8	31.9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10	123.1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10	123.1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10	123.1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0.76	510.7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0.76	510.7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0.76	510.76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248.00	0.00	1,248.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48.00	0.00	1,248.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48.00	0.00	1,248.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537.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250.60	7,250.6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48.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49	6.4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6.00	16.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10.58	1,610.5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3.10	123.1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0.76	510.7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248.00	0.00	1,248.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785.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765.53	9,517.53	1,248.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9.2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8.86	88.8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9.2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854.39	总计	64	10,854.39	9,606.39	1,248.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517.53	7,400.72	2,116.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50.60	5,156.28	2,094.32
20113	商贸事务	10.20	0.00	10.20
2011308	招商引资	10.20	0.00	10.2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57.26	0.00	457.26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457.26	0.00	457.2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35	0.00	0.35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35	0.00	0.35
20132	组织事务	8.54	0.00	8.54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54	0.00	8.5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774.24	5,156.28	1,617.96
2013801	行政运行	5,156.28	5,156.28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1.64	0.00	31.64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31.19	0.00	31.19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64.47	0.00	64.47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804.78	0.00	804.7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85.89	0.00	685.8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49	0.00	6.49
20402	公安	6.49	0.00	6.4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49	0.00	6.4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6.00	0.00	16.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6.00	0.00	16.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6.00	0.00	16.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0.58	1,610.5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7.08	1,537.0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14.65	714.6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0.07	540.0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2.36	282.36	0.00
20808	抚恤	41.52	41.52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1.52	41.52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8	31.98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8	31.9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3.10	123.1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3.10	123.1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10	123.1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0.76	510.7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0.76	510.7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0.76	510.7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88.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2.33
30101	基本工资	945.12	30201	办公费	49.02
30102	津贴补贴	1,291.75	30202	印刷费	7.76
30103	奖金	1,989.1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45
30107	绩效工资	76.48	30205	水费	8.9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3.50	30206	电费	52.3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2.36	30207	邮电费	17.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1.8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5.4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9	30211	差旅费	32.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0.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8.5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9.96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6.17	30215	会议费	1.29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6
30302	退休费	714.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3
30304	抚恤金	39.6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9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8.9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1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1.9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4.61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5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2.7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7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5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644.67		公用经费合计	756.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248.00	1,248.00	0.00	1,248.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248.00	1,248.00	0.00	1,248.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248.00	1,248.00	0.00	1,248.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248.00	1,248.00	0.00	1,248.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1.94	0.00	57.07	0.00	57.07	4.87	48.58	0.00	45.50	0.00	45.50	3.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总收入11,011.6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876.2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537.1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7.49万元，下降3.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公用经费对比上一年度压减，二是市级项目经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4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2万元，下降16.8%。主要变动情况：汕尾高新区红草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汕尾市药品检验实验室）收入较上年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5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45万元，增长12.2%。主要变动情况：全年药品化妆品检验任务数有所变动，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收入增加。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41.0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6.2万元，增长176.5%。主要变动情况：收省市场拨入2024年食品安全示范性应急演练25万。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总支出11,011.6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0,831.4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7,432.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8.38万元，下降2%。主要变动情况：过紧日子，压缩公用经费支出。

2. 项目支出3,399.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05.17万元，下降12.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信息化项目减少，支出减少；二是压缩项目经费预算，项目支出减少，三是汕尾高新区红草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汕尾市药品检验实验室）处于在建阶段，根据项目建设情况，建设投入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0,785.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537.1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7.49万元，下降3.1%；主要变动情况：压缩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4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2万元，下降16.8%；主要变动情况：汕尾高新区红草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汕尾市药品检验实验室）处于在建阶段，根据项目建设情况，建设投入支出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0,765.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517.5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44.04万元，增长6.1%；主要变动情况：收到省级项目经费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4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24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开展汕尾高新区红草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汕尾市药品检验实验室），增加汕尾市药品检验实验室项目建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8.5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1.94万元的78.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56万元，下降33.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5.5万元，完成预算57.07万元的79.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22万元，下降34.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57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5.5万元，完成预算57.07万元的79.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65万元，下降9.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08万元，完成预算4.87万元的63.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3万元，下降9.8%。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5.5万元，占93.7%；公务接待费支出3.08万元，占6.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5.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5.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7辆，主要用于开展市场领域监管及食品药品抽样、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等工作的油料费、车辆维修费、过桥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3.08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4次，接待人数共314人。主要包括邀请省级专家到我市授课、指导企业等食宿费用开支、其他地市交叉检查交流、上级部门检查调研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56.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8.32万元，下降24.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压缩减少办公经费开支，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35.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1.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23.3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40.1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18.8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3.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16.0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0.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7.6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29%，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53.4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7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1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红海湾分局机构改革后转入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2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30个，共涉及资金1628.5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6.94%；组织对2024年度汕尾高新区红草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汕尾市药品检验实验室）等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248.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

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4.2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0个项目委托0个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3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517.5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248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百千万工程”为总牵引,进一步激发经营主体活力、提高高质量发展水平、维护市场秩序、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为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动能。

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30个，共涉及资金1628.5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6.94%；组织对2024年度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248.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食品安全抽检及监管经费项目、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及监督经费项目、特种

设备评审及作业人员考核经费项目等27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0876.22万元，执行数10765.53万元，完成预算的98.98%。绩效自评得分为93分，等次为“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党的建设不断强化，战斗堡垒筑牢夯实。突出政治引领，建立健全政治要件闭环管理机制，动态更新政治要件清单58项。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党支部共开展学习97次，讲纪律党课21人次，开展警示教育500余人次。持续做好意识形态工作，制定《汕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意识形态领域情况通报制度》，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2024年，组织召开专题会2次，季度分析研判会4次。积极推进行风建设工作，制定印发《行风建设三年攻坚专项行动2024年工作要点》，开展“局长走流程”活动，“换位式”体验企业开办线上线下办理流程，“把脉问诊”提质效，“疏通堵点”解难题，推动行政审批服务效能持续提升；开展2024年度“科长(负责人)走流程”活动13人次，共聘请行风监督员6名、设立行风监督点6个，不断提升行风建设成效。建强战斗堡垒，我局又一党支部获评第二批市直机关“四强”党支部。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助力“绿美汕尾”生态建设，发动100多名党员志愿者参与植树备耕活动，开展“党员带头添新绿植树造林做表率”现场捐款活动，认捐金额近7.1万元，动员社会各界人员捐款8.06万元，指导新陆村植树900余棵；扎实推进“入户联心”工作，开展“入户联心”310人次。认真开展巡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成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制发整改工作方案，建立问题清单，抓好巡察整改“回头看”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截至目前，针对巡察指出我局存在的4大方面55个具体问题，已完成整改52项，取得阶段性成效3项，制定完善制度机制15

项,整改完成率94.5%。强化干部队伍建设。认真组织各类培训共计183场次,共计4053人次、3705学时;打造“市监课堂”学习课程,鼓励年轻干部上台讲课,课堂连线到各县区局,目前该课堂已举办36期。(二)“百千万工程”深入推进,助力区域协调发展。加强组织领导。聚焦“百千万工程”明珠系列,制定印发《市市场监管局关于贯彻落实“百千万工程”“明珠二号”行动的工作方案》,制定明珠系列攻坚行动任务分工表;落实“明珠五号”和省交叉调研点沿线风貌提升攻坚冲刺包干责任,强化包干督导检查。深入推进地理标志产品助力乡村振兴工程,“海丰油占米”和“海丰莲花山茶”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初步审核,由农产品地理标志转化为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陆河油柑、陆丰黄牛、甲子鱼丸入选第二批广东省地理标志培育产品名单;积极推动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申请,“布金香米”“布金1号”获批美术版权和外观专利。实施优质“土特产”公用品牌建设,拟定“汕农领鲜”作为汕尾市优质“土特产”公用品牌集体商标,围绕油占米、莲花山茶、甘薯、鱼丸等我市特色农产品和加工食品,首批拟推选8种产品进行授权,整合区域优势资源,提升农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努力打造“区域公用品牌+重点单品”协同发展格局。推动农产品融湾,“虎墩金针菜(鲜)”成为汕尾市首个获得“湾区认证”的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我市社会团体参与研制的5项“湾区标准”纳入“湾区标准”清单标准项目。持续开展农贸市场提升行动。强化农贸市场日常监管,结合典型镇建设要求,共检查农贸市场998多场次,立案查处违法行为139宗;收缴违规使用的“生鲜灯”142盏,查扣“鬼秤”64台。同时,市市场监管局班子成员带队,组织督查组深入14个省级典型镇的24家农贸市场开展全覆盖督导检查,并督促整改。(三)营商环境持续

优化,经营主体整体态势向好。深入推进经营主体准入准营便利化改革,建立“信访直通车”、领导定期接访、领导定期下基层、快速反应处理4项机制,畅通渠道服务经营主体,为经营主体提供优质、便捷、高效的服务。截至2024年底,全市实有各类经营主体296198户,较上年底净增长31406户,同比增长11.86%,增速全省第一。2024年,全市新登记经营主体56252户,其中,新登记企业14591户,同比增长76.5%,增速全省第一。推动经营主体提质增效,截至目前,共办理“个转企”1601户;全市共有107户被认定为全省首批“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推进“四上”企业培育,2024年度共完成培育“四上”企业56家,其中27家服务业、29家餐饮业。(四)知识产权工作效能不断提升,全市创新动能持续释放。强化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截至2024年11月底,全市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共951件,十年以上维持率17.14%,全省排名第7。强化知识产权高效益转化运用。截至11月底,我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35.38亿元,同比增长170%,在全省率先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强化知识产权管理服务能力。挂牌成立市级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中心,各县(市、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中心接续挂牌。强化知识产权宣传推广。组织我市科技型企业参加粤东西北创新创业大赛获奖实现零的突破,其中,我市1家企业获外观专利组唯一金奖;1家企业获发明专利组银奖,1家企业获得优秀奖。粤港澳大湾区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大赛中,我市3家企业进入百强名单。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2024年,共立案查处商标、专利等侵权违法案件21宗,办理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13宗,调解知识产权纠纷82宗。(五)质量强市战略深入实施,高质量发展基石不断夯实。海丰县纳入国家市场监管总局质量强县培育建设库,成为全省首批17个重点培育质量强县之一。建成

广东省医疗器械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实现我市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零”的突破;广东省质量监督海洋食品检验站(汕尾)顺利完成建设,将有力助力我市海洋产业高质量发展;药品检验实验室投入使用。健全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全市累计共296家企业聘任首席质量官,规上企业覆盖率接近80%。全市累计建设5个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2024年投入质量服务经费130多万元,服务企业超500家。(六)安全监管严抓不懈,市场安全底线持续牢固。严格落实党政同责。市委书记、市长带头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制度,市、县、镇、村四级近3000名党政干部共同落实“包保”任务,督促全市在产在营的30000余家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深入推进民生实事,强化食品药品抽检监测。2024年,全市累计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17624批次,农产品快检292923批次,开展药品抽检680批次,不合格产品已按要求落实核查处置闭环管理。严格开展专项整治,强化建筑材料产品质量监管,深入推进校园食品安全、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开展危险化学品及其包装物容器、电动自行车及电池等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专项行动,扎实推进市场监管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认真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平安建设的决策部署,印发《汕尾市市场监管系统开展市场监管领域“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做好我局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考核工作,前三季度禁毒创建考核均获得优秀等次成绩,在全市市直禁毒委成员单位中得分最高。(七)民生领域监管执法不断强化,市场消费环境健康有序。聚焦旅游市场等重点领域,打好“行政指导+提醒告诫+价格承诺+日巡夜查”组合拳,开展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整治市场监管

领域违法行为,2024年,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共计立案查处各领域案件1304宗,结案1294宗,涉案货值983万元,罚没865万元,移送公安机关案件14宗,同比增长40%,查处涉案货值20万元以上的大要案9宗,同比增长125%,捣毁生产假冒伪劣商品黑窝点5个,同比增长150%。其中,成功办结涉案货值200多万元无合法来源证明洋酒案,并对该批无合法来源洋酒进行公开拍卖,成功为我市财政创收295万余元。创建放心满意消费环境,2024年,全市新增“放心消费承诺单位”503家、“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单位”147家,放心消费承诺商圈共6家、街区2条;2024年全市共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18386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31万元。五一假期以来,共接收涉旅消费纠纷522宗,同比下降10.73%,全部均处置办结。(八)完成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项目完成药品抽样批次数150、药品检验批批次数560、化妆品检验批次数75;药品化妆品检验检测能力建设资金项目完成检验检测设备购置数量14台(套)、能力验证项目(市级)6项、能力参数扩项(市级)76项,检验检测设备购置计划完成率100%,粤东西北地市药品常规检项能力参数覆盖率100%,粤东西北地市化妆品常规检项能力参数覆盖率100%;食品检测机构能力建设经费项目聘用食品检验技术人员11人,完成食品新增检验能力参数项247项;食品安全抽检及监管项目完成食品安全抽检400批次;药品安全监管经费项目完成不良反应监测中心组织培训班次2次、召开会议次数2;化妆品抽检20批次;药品抽检批120次;汕尾高新区红草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汕尾市药品检验实验室)支付药品检验实验室大楼建设尾款,完成大楼验收工作。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专项资金支出率未达100%,尤其是上级主管部门转移

资金支出率为93.79%。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强化资金支出进度管理,加大力度督促转移支付资金支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食品安全抽检及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5万元,执行数为234.66万元,完成预算的82.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2024年,汕尾市的市级食品安全抽检批次不少于1200批次。汕尾市市场监管局实际完成3099批次,完成省局下达任务。同时,统筹使用省级专项资金和市级专项资金,汕尾市局全年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4703批次。2.2024年,汕尾市局完成市级专项抽检3099批次,检出不合格产品99批次,不合格发现率3.19%,不合格产品均由属地监管部门开展核查处置闭环管理。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100%。3.食品安全抽检均在2024年12月底前完成抽样检测,分析总结等工作。符合绩效指标要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资金下达,采购招标等前期工作时间限制,启动监督抽检时间较慢,第一季度抽检量较少,未能很好达到全年均衡抽检要求。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我局将持续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药品安全的重要论述精神,从讲政治的高度充分认识食品安全和民生实事工作的极端重要性,持续抓好食品抽检和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一是充分利用抽检数据全面分析掌握全市食品安全质量状况,科学谋划明年工作任务,突出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民生导向,紧盯风险程度高,合格率较低以及消费量大的重点品种和批发市场,校园周边,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不断提高抽检的靶向性和针对性;二是加强食品安全日常宣传教育,不断增强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的食品安全法律意识,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提高食品安全质量管理水平,帮助

生产企业，餐饮服务单位查找薄弱环节并进行指导规范；三是及时向社会公布有关信息，充分发挥市场的监督和引导作用，合力发挥群众监督，促进行业自律，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食品安全。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及监督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29.78万元，完成预算的99.26%。绩效自评等次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监督检查任务完成率计划100%，实际完成100%；抽查产品批次数计划105款，实际抽查247款。2. 问题产品下架率计划100%，实际完成100%；抽检任务完成时间计划2024年12月31日，实际完成时间2024年11月20日。3. 成本控制不超出预算，预算下达30万元，实际支出29.78万元，未超预算。4. 不合格产品及企业曝光率100%，实际完成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为贯彻落实省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规划要求，我局在汕尾市“十四五”市场监管与知识产权主要指标中提出，在全市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覆盖率方面，生产领域的抽查覆盖率应大于或等于生产企业总数的5%，流通领域的监督抽查覆盖率应大于或等于批发零售业经营者总数的0.5%。因项目资金大幅压缩，资金投入比未能达到既定目标要求。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争取地方财政部门对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及监管经费的投入，加大对监督抽查经费的保障，加强抽查工作中抽样，检验和后处理等关键环节的管理，指导各县(市，区)局完善监督抽查不合格后处理工作，推动抽查，后处理，复查等工作链条形成闭环管理。履行好我市产品质量监管职能职责，避免出现“缺位”，“失位”的现象，确保我市产品质量安全，不断提高我市产品质量整体水平，守住质量安全监管底线，以不断增强

的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效能推动我市产品供给质量的提升。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特种设备评审及作业人员考核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万元，执行数为17.21万元，完成预算的95.6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照项目资金的使用内容和用途，我单位已圆满完成特种设备评审及作业人员考核计划，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均按照我单位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工作取得了较好得成效，效能得到了提高，获得了社会公众得好评率为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电梯安全质量监督抽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4.69万元，执行数为34.6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预算资金支出率100%，实际完成100%。2. 抽检工作完成率(%)100%，实际完成100%。抽检覆盖率为1%，实际监督抽查电梯数150台，覆盖率1%。3. 预算资金控制不超预算，实际不超预算。4. 抽检任务完成时间为2024年12月31日，实际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质量强市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0.57万元，完成预算的70.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质量强市培训班，质量提升行动，“质量月”宣传等工作取得了较好得成效。深入贯彻落实《汕尾市关于加快推进质量强市建设的工作方案》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2024年，我单位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统筹推进全市产品，工程，服务三大领域质量提升行动。1. 举办培训班次会议2次；支出完成率

(%)完成100%；开展户外宣传活动1次。2.项目完成及时。3.项目预算控制不超预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技术标准战略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4.85万元，完成预算的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监督检查任务完成率计划100%，实际完成100%；团体，企业标准"双随机"监督检查1项团体标准，7项企业标准。完成《餐饮服务反食品浪费行为规范》标准宣贯会1场。2.标准技术评审任务完成时间计划2024年12月31,实际完成时间2024年10月20日。3.成本控制不超出预算，预算下达14.8462万元，实际支出14.8462万元，未超预算。4.完成参与制订国家标准3项，市级地方标准8项，团体标准3项，湾区标准5项，举办标准宣贯培训3次，完成率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能够严格按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整体良好。但由于我市经济欠发达，龙头企业少，企业自筹资金不足，市级技术标准战略资金不够，影响到技术标准战略实施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拓宽资金来源，构建多元化投入机制。主动对接省级及国家级标准化主管部门，围绕我市优势特色产业申报重大标准化科研项目，争取更高层次的专项资金补助。同时加强与科技，农业农村等部门的政策协同，将标准化工作嵌入各类科技计划，产业扶持项目中，实现"科技研发，标准研制，产业推广"一体化支持，形成资金合力。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计量发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16.34万元，完成预算的8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经济社会发展的计量保障能力显著提升。2024

年，对燃油加油机，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电子计价秤等开展双随机计量监督抽查工作。其中，抽检加油站10家，80条加油枪，计量性能合格率100%；抽取生产企业30家60批次产品，销售企业10家20批次产品，其中净含量和净含量标注均合格76批次，净含量实际量不合格3家4批次，抽查合格率95%；抽取电子计价秤使用单位200家200台件，查处电子秤计量违法行为立案4宗，查处不合格，未检定，存在作弊行为电子计价秤4台件；组织汕尾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等4家单位开展燃油加油机，数字秤，冷水水表等3项计量量值比对活动；统一制作集贸市场公平秤标识牌3540张；购买电子计价秤100台；购买手机变砝码设备7台，标签纸100卷；购买宣传海报，黄色海报，宣传单1500张；举办520世界计量日，手机变砝码，你送我检宣传活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专项资金管理的规范性仍有待加强。一是资金支出进度和部分绩效目标指标设置方面有待提高。二是项目未严格执行项目合同的进度安排，实施进度滞后。三是受疫情影响在专项资金项目整体推进力度不够，未能针对突发情况，调整资金使用计划，造成专项资金整体进度较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专项资金监管。一是转变传统管理观念，推进分级监管，采取专项督导检查，加强政策宣传并加大信息公开力度等措施办法，把各部门责任落到实处，按时按质完成项目验收。二是强化问责追责，对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效果差的部门及时通报给相关分管领导，督促做好资金使用，提高资金支出率。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市场秩序监管执法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29.83万元，完成预算的74.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开展市场秩序监管执法办案工作，

有力的打击了市场监管领域违法犯罪行为，有力的震慑了违法违规行爲，有效维护了市场秩序，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具体成效：持续加大执法稽查力度，有效打击整治了各领域违法行为。组织协调全市市场监管系统深入开展各领域执法稽查行动，严厉打击整治市场监管领域违法行为，查处并公布了一批又较大社会影响的民生领域典型案例，对市场经营主体形成了强效的震慑，有效规范了市场经营秩序。2024年，全市市场监管部门共计查处各领域案件1294宗，涉案货值983万元，罚没865万元(同比增长20%)，移送公安机关案件14宗，查处涉案货值20万元以上的大要案9宗，捣毁生产假冒伪劣商品黑窝点5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4.35万元，完成预算的36.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市市场监管局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围绕汕尾市“营商环境优化年”总体工作任务，把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作为推进“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抓手，以务实有效举措，打好优化营商环境“组合拳”。为打造材料最少，环节最简，时间最短，服务最好的企业开办服务，市市场监管局进一步降低市场准入门槛，积极推动“零成本，零跑动，零门槛”“马上办，随时办，PC办，掌上办，智能办”等“三零五办”服务措施有效实施，让我市经营主体充分享受改革红利和办事便利，充分激发了经营主体活力和发展内生动力，为畅通经济循环，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据统计，截至2024年底，全市共登记各类经营主体296198户，较上年底增长11.86%。经营主体总量创历史新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主要是在规范商事制度改革配套专项经费使用，落实好专项经费专款专用规定的情况下，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合理开展项目资金使用绩效。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04万元，执行数为6.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2024年4月7日至4月11日，在汕尾市巴黎半岛酒店举办了三期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培训班。邀请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位老师进行授课。2. 该培训班支出不超预算，支出费用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根据相关文件精神，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暂停。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禁毒示范创建城市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6.49万元，完成预算的64.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开展宣传活动场(次)数：年度指标要求1场次，实际完成1场次；2. 预算资金执行率：年度指标值90%，实际完成100%；3. 预算资金控制：年度指标要求不超过预算，实际不超过预算；4. 社会效益指标-科普宣传(次)：年度指标要求1次，实际完成1次；5. 规范资金使用单位的资金使用情况：规范。绩效自评等次为“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使用部门对绩效评价的工作认识不够深入和彻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预算项目库挂历和培训学习的覆盖面，让业务部门积极参与到项目绩效管理的工作中，兼顾项目资金执行的质量和时效，突出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档案室搬迁及安装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8万元，执行数为9.57万元，完成预算的97.65%。项目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数量指标，支出率年度指标要求95%，实际支出100%。2. 质量指标，项目完成率年度指标要求100%，实际按照需求完成7楼企业档案及设备，8楼文秘档案及设备的搬迁安装工作，并对一楼档案室进行安防设备安装。3. 时效指标，按时按质完成，在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完成工作。4.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年度指标要求工作正常开展，实际上已完成。5. 满意度指标，运行管理单位满意度年度指标要求95%，实际指标完成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消费维权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项目完成任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创建50个放心消费承诺单位，实际完成创建147个放心消费承诺单位。2. 开展宣传活动场(次)数实施周期指标值1场，实际完成1场。3. 项目完成时间实施周期指标值2024年12月31日，实际完成2024年12月31日。4. 预算资金执行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0%，实际完成100%。5. 消费者投诉处理率(%)实施周期指标值95%，实际完成99%。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项目资金大幅压缩，汕尾市消委会工作经费资金投入逐年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建议财政加大对汕尾市消委会工作经费的投入，更好地开展消费维权服务工作，推动汕尾市消费维权工作高质量发展，不断提高消费环境安全度，经营者诚信度，消费者满意度。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打假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1.8万元，完成预算的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执法行动次数12次。实际完

成指标值：2024年共计开展打假执法行动15次以上，已完成指标。2. 质量指标。预期指标值：立案查处率90%，实际完成指标值：立案查处率为100%，已完成指标。3. 时效指标。预期指标值：任务完成及时性。实际完成指标值：我局已在工作任务时间内完成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已完成指标。4. 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预算支出率90%。实际完成指标值：计划支出2万元，实际应支出万元，90%预算成本控制率100%，已完成指标。5. 可持续影响预期指标值：违法企业处理率90%。实际完成指标值：违法企业处理率为100%，有力的打击了违法行为，维护了市场秩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汕尾市推进知识产权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7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7.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数量指标：绩效目标完成率年度指标值50%，实际完成50%；举办活动场次年度指标值1场以上，实际完成1场。2. 质量指标：补助标准年度指标值为1。协助开展知识产权项目全过程监督管理，项目申报及验收评审等工作。建立健全重点产业园区知识产权工作机制，不断完善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体系建设，切实把知识产权工作纳入技术创新全过程，加大力度提升知识产权产出质量和效益。对年度工作绩效突出的产业园区，给予项目支持。实际未完成，原因：未发现符合贴息条件的主体，下一步将持续挖掘有贴息需求的单位。管理制度健全性年度指标值为1。协助开展知识产权项目全过程监督管理，项目申报及验收评审等工作。建立健全重点产业园区知识产权工作机制，不断完善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

理和服务体系建设，切实把知识产权工作纳入技术创新全过程，加大力度提升知识产权产出质量和效益。对年度工作绩效突出的产业园区，给予项目支持。实际完成知识产权项目全过程监督管理，项目申报及验收评审等工作。原因：未发现符合条件的资助主体，下一步将持续加强辖区市场主体，产业园区调研，摸清知识产权底数。3. 成本指标：补助资金拨付时间年度指标值公示补助名单后三个月内，实际未完成，原因：未发现符合贴息条件的主体，下一步将持续挖掘有贴息需求的单位。4.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逐步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2024年市监局党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0.35万元，完成预算的0.1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保障党建工作需要，确保“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教育培训，学习调研等正常开展。2024年党支部开展“三会一课”375次，主题党日活动141次，开展警示教育500余人次。二是顺利完成机关党委，机关纪委，工会换届选举工作。组织党务干部培训17人次，确定入党积极分子3名，接收预备党员3名，审批预备党员转正2名。组织青年干部参加市直机关青年理论学习小组课题调研大比武并获得“优秀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预算与实际需求偏差：党建经费下达迟缓，导致核心任务难以提前规划。大部分党建活动(如主题党日活动)为节省资金，常选在局内开展，导致预算与决算有一定的偏差；部门沟通衔接不足：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不到位，信息不对称，造成预算与决算有一定的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应对党建资金的使用加强培训指导。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汕尾市红海湾杨帆人才计划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已按绩效要求发放给指定申请人，人数为1人。2. 已按绩效要求发放核准额度2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3. 资金已在2024年10月份下发，支出率100%。我局该项目引进博士一名，目前在我局下属事业单位汕尾市食品药品检验所从事食品药品质量与安全监管方面的研究，主持有汕尾市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大专项+任务清单")等市厅级以上科技项目两项，获得资助金额为50万元。2024年，该名博士以第一作者身份联合四川大学和中科院等高校和科研院所在国际顶级期刊PharmacologicalResearch上发表了影响因子10分以上的SCI论文一篇，这是他在药检所发表的第二篇SCI论文，研究结果对中药现代化和指导临床合理用药以及药物质量控制均具有重要意义。依托汕尾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先进的食品药品检验实验室和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的支持，该同志牵头汕尾市食品药品检验所技术人员组建了基于高分辨质谱和色谱技术的小分子筛查团队，配有飞行时质谱仪，三重四级杆质谱仪，制备型液相色谱仪，氮吹仪，PCR仪和高速离心机等先进设备，现已具备了化合物的分离，纯化和结构解析能力，能够对非法添加的小分子化合物进行检测，包括壮阳类药物及其衍生物，抗生素，激素和精神类药物等，大力提升了执法检验的手段。团队现正进一步加大筛查平台的建设力度，加强与西湖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和中国科学院等高校和科研院所合作，力争在新化合物的筛查和鉴定，农副产品品质研究，中药质量控制和药理毒理学评估方面能有更大的突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绩效自

评等次为“优”。

粤东粤西粤北博士博士后人才支持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执行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已按绩效要求发放给指定申请人，人数为1人。2. 已按绩效要求发放核准额度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3. 已按绩效要求在2024年5月份下发，满足时效性2024年6月前的要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药品安全科普普法宣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药品安全科普宣传活动期间，我市共组织开展“两品一械”线下宣传活动4场次，专题知识讲座2场次，共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2000余人次。公众药品安全意识显著提升行业法治意识与质量意识不断增强，执法人员专业技能与监管能力有效提升。活动得到了社会各界的积极响应，形成了良好的药品安全社会共治氛围。一是启动仪式与现场互动。围绕“安全用药良法护航”的主题，结合《药品管理法》颁布40周年，我们在海丰县成功举办“药品安全宣传周”启动仪式。启动仪式现场开展了“两品一械”科普互动，设置了血糖血压测量，眼部体检保健护理，老年人，儿童，孕妇等特殊人群安全用药咨询：预防青少年药物滥用咨询，药品安全知识有奖竞答等。活动还邀请基层药品监管人员，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企业及行业协会，媒体及公众代表参加。通过现场宣传活动，提升了公众对药品安全的认识。二是行业交流与法治宣传。宣传周期间，组织开展了汕尾市医药行业优化营商环境促进高质量发

展座谈交流会，邀请行业代表共同探讨汕尾市医药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挑战与机遇，分享药品监管的意见建议，增强法治意识：创新面向监管对象的普法工作，组织企业法规宣讲和警示教育，开展了《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宣贯培训，强化企业质量意识和法治意识。三是专业培训与技能提升。组织开展首届汕尾市药品检验职业技能竞赛，选拔优秀药品检验专业人员，不断提升我市药品检验技术人员职业技能水平，以扎实高效的检验检测能力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用药安全，为汕尾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四是科普教育与公众参与。联合学校，医院，社区等开展药品安全科普知识宣传活动，包括药品安全科普"金种子"安全用药开学第一课"，"走进食药检"暑假亲子研学，"安全用药进社区"，"科普知识有奖问答"活动等，发挥专业人员作用，构建长效宣传机制。通过互动体验，专题讲座线上答题等形式传播"两品一械"相关法律法规及科普知识提高公众参与感。五是多媒体宣传与资料制作。利用政务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进行药品科普知识，法律法规的宣传推广。开设了为期一个月的安全用药科普专栏，及时发布国家，省，市有关"药品安全宣传周"系列宣传活动；传递有关"广东药品科普创作大赛"，"寻找身边最美药师"等活动信息；制作并推广药品科普宣传片，法规汇编，宣传知识手册等宣传资料。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市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照《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至关于印发2024年广东省化妆品抽样检验工作计划的通

知》(粤药监办执法[2024]40号)工作要求, 我市完成15批次国家化妆品抽样任务, 检验结果合格15批次。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科学, 准确, 公正, 高效, 守住了不发生安全事故的底线。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的投入使用, 进一步促进了化妆品市场规范化运营, 对推动我市美妆产业高质量发展和提升我市化妆品监管效能发挥了重要作用, 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用妆安全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2024年, 完成国家药品抽检20批次, 其中在经营环节的抽样20批次, 覆盖2个县级区域, 被抽样单位3家。2024国家药品抽检是汕尾市独立开展的第一年, 工作开展初期, 省药检所举办了详细的培训指导, 抽检过程中也及时的进行在线的指导及沟通, 解决问题, 顺利完成了2024年国抽任务, 人员, 能力, 监管力度各方面都得到质的提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省药品稽查执法及综合监管(市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 执行数为2.5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 通过开展药品稽查执法和综合监管工作, 有力的打击了药品领域违法犯罪行为, 有力的震慑了药品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用药安全。具体成效: 持续加大执法稽查力度。常态化组织开展药品安全专项执法行动, 强化线索核查处置和深挖, 严厉打击整治药品领域违法违规行为的同时, 延伸打击链条, 提升打击成效。2024年, 全市市场监管部门共计查处药品案件248宗, 移送公安机关案件8宗, 捣毁制售假窝点5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药品执法检查基本准备达标建设资金(市本级)项目绩效自

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3.65万元，完成预算的91.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开展药品执法检查基本装备达标建设购置工作，完成了对急需的药品监管执法装备采购，改善了药品监管条件，提升了药品监管能力和水平，服务公众的能力进一步加强；同时使我局应对药品突发事件的能力得到大幅度提高，监管的靶向性和有效性显著增强。具体成效：一是严密防控各类风险。突出麻精药品，集采中标产品，疫苗，中药饮片，无菌和植入性医疗器械等高风险重点品种，突出城乡接合部药店，农村偏远地区等重点领域，突出流行病高发多发和假期节点等重点时段，加强监督检查，全面排查化解风险隐患。二是深入推进药品巩固提升行动。加大线索收集和核查处置力度，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标本兼治规范市场秩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汕尾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4.35万元，执行数为27.77万元，完成预算的80.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完成医疗器械抽样任务57批次，药品抽样任务320批次，均已按要求完成抽样送样工作。经检验，未发现不合格产品，不合格产品及时处置率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购样资金存在结余，资金效益未充分发挥。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抽检工作预算管理和区域统筹，细化抽检方案，增加高值药品抽检数量占比。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省地方队伍能力建设资金（市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

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照项目绩效自评指标，2024年认真组织本市市场监管系统内药品监管及相关干部参加脱产培训，市，县药品监管在职干部参加培训人次分别为116人次，164人次，药品监管在职干部参加培训比例达70%以上，药品监管干部培训达到了预期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我市各级药品监管队伍人员专业化水平不高，县区全日制本科药学相关专业的监管人员相对较少，执法队伍总体水平有待提高。二是师资力量薄弱。我市缺少市场监管专业讲师和专家，培训内容大多局限在业务执行层面，缺少理论面的高度和深度，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检定规程方面的解读不够深入，业务相关法律法规解读也不够系统深入。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本系统师资队伍建设。鼓励动员本系统具有监管执法经验和岗位专长人员发挥引领作用，统筹组建优质师资队伍，推动形成本地师资团队，以提高培训水平和质量。并结合实际联系省局和兄弟地市业务骨干和委托培训机构邀请专业讲师提高培训授课专业水平。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2024年广东省食品安全监管（市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7万元，执行数为5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食品安全抽检项目：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2024年，省局下达汕尾市的省级食品安全抽检批次为不少于1746批次。汕尾市局实际完成1746批次，完成省局下达任务。同时，统筹使用省级专项资金和市级专项资金，汕尾市局全年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4703批次。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2024年，汕尾市局完成省转移专项抽检1746批次，检出不合格产品62批次，不合格发现率3.55%，不合格产品均由属地监管

部门开展核查处置闭环管理。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100%。3. 时效指标。年度食品安全抽检均在2024年12月底前完成抽样检测，分析总结等工作。符合绩效指标要求。4. 成本指标。2024年度，汕尾市承担的省转移食品安全抽检项目分别由"精益和泰质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和"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两家承检机构承担，平均成本均按省要求控制在"3000元"，不存在明显高于或低于市场价格的情形。同时，统筹使用省级专项资金和市级专项资金，汕尾市局全年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4703批次。5. 社会效益指标。对监督抽检不合格产品，各级市场监管部门依托国家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系统，及时开展核查处置工作，做到核查处置率100%，监督企业依法采取封存，召回，暂停生产经营等措施控制食品安全风险，要求相关企业开展原因排查，及时进行整改，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坚决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依法及时对违法行为从严查处，并做好追踪溯源工作，以严厉的处罚震慑违法分子。通过开展示范创建，社会各界踊跃参与食品安全监管，社会共治格局初步形成，社会各界广泛认可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措施，充分肯定创建成效，完成省对我市创建工作中期评估。6. 可持续影响指标。根据省局要求，结合汕尾实际，我局坚持以发现问题为导向，将风险程度高，合格率较低及消费量大，近年来投诉举报及监管工作发现问题较多的米面油，肉蛋奶，食用农产品，婴幼儿配方食品，水产品等列入抽检重点品种，范围覆盖城市，农村，城乡结合部等不同区域，覆盖食品(含食用农产品)生产，销售，餐饮服务等不同业态。加强检管结合，推动生产经营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全年未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食品安全事故，食品安全持续保持安全态势，食品安全风

险管控水平有效提升。二、特殊食品专项监管：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2024年，省局下达汕尾市的每县区科普教育站点建设及运行1个，实际完成1个。特殊食品科普活动10场，实际开展25场。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2024年，汕尾市局完成特殊食品经营示范店维持建设标准合格率100%，已全部完成。三、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1. 数量指标，预设指标为快检任务批次达158400批次，实际完成情况为2024年度海丰，陆丰，陆河，市直39家农贸市场(超市)开展快检总数169521批次，已超额完成预期目标107.02%。2. 质量指标，预设指标为重点品种快检批次占总批次不少于50%，实际完成情况为2024年度重点品种快检批次占总批次56.21%，已完成预期目标。3. 时效指标，预设指标为每月本辖区快检任务数量按时完成，实际完成情况为快检批次分解到每个超市每日须快检任务量，每日快检量定时完成，已完成预期目标。4. 社会效益指标，一是市场环境得到进一步净化。针对重点食品，重点区域和重点问题，开展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治理行动，提高监管的靶向性，防止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食品安全事件。对筛查发现98.85公斤不合格食用农产品进行了销毁，处置率100%，二是人民群众的满足感和经营主体的获得感不断增强。5. 可持续影响指标，预设指标为市财政每年均拨付专项经费保障此项工作的顺利进行，实际完成情况为2024年度，项目经费已进入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2024年转移支付知识产权专项资金（市本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47.26万元，执行数为509万元，完成预算的87.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知识产权保护

项目：1. 组织专利侵权行政裁决培训班不少于1场。为加强知识产权行政裁决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加大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力度，提升行政裁决效能。2024年度举办专利侵权行政裁决培训班共2场，分别为2024年7月31日至2024年8月2日举办了"2024年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裁决效能提升专题培训班暨办案经验交流会"。2024年8月29日举办了"汕尾市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专题线上培训班"。2. 组织开展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例评选活动，办案经验交流活动各不少于1次。2024年8月2日开展了汕尾市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办案经验交流活动，采取"案件研讨+经验分享"的形式开展。通过本次培训与交流活动，有效提升了办案人员专利侵权纠纷处理能力，进一步推动我市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与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有机融合。2024年10月15日开展了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例评选活动，为2024年汕尾市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制定案例评选标准并进行打分排序，形成了一套完善的评选机制，将评选出的案例形成了一份专利行政裁决典型案例集，以供相关工作人员借鉴。3. 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量较上年有增长。2023年专利纠纷案件办案量7宗，2024年专利纠纷案件办案量13宗，办案量较上一年度增幅85%。专利侵权案件量较上年有增长，办理能力大幅提升。4. 组织进驻当地重点展会不少于1届次。2024年我局组织维权援助分中心工作人员和相关专家入驻当地两场重点展会，分别于1月19日至20日入驻2024汕尾(陆丰)甘薯美食文化节，5月2日入驻汕尾市消费品以旧换新暨家520"深圳精品展销活动。我局在现场设立展会知识产权保护站点，工作人员面向参展商推广展会知识产权维权指南，提供知识产权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咨询，普及有关知识产权知识，宣传展会维权渠道，增强

权利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加强诚信自律。5. 展会提供现场咨询服务不少于20次。我局工作人员在2024汕尾(陆丰)甘薯美食文化节提供咨询服务20余次，现场发放知识产权保护，维权援助资料等宣传手册近650份，在汕尾市消费品以旧换新暨家"520"深圳精品展销活动提供知识产权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咨询服务20余次，派发宣传资料300余份。经统计，共提供咨询服务40余次，发放宣传册950余份。6. 组织开展专业市场知识产权保护状况抽查，检查次数不少于1次。采取"双随机，一公开"等方式对汕尾市景福居装饰材料城，可塘镇荔湾珠宝市场等重点市场开展专业市场知识产权保护状况定向抽查，严厉打击专业市场知识产权违法行为。7. 组织开展专业市场等重点领域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不少于1次。根据省市场监管局工作部署，结合我市实际，我局组织开展重点市场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结合2024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加强对我市产业发展影响较大的金银首饰，珠宝玉石，装修材料，化妆品等重点市场以及侵权行为易发高发市场的检查监督。加大对市场内知识产权侵权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深入推进专业市场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8. 培育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不少于1家。2024年我局继续选取可塘荔湾珠宝市场作为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的培育对象。在前期培育的基础上，进一步梳理申报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的材料，制定了组织申报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的实施方案，并组织相关专家按《知识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认定标准》的要求从领导，机构，制度，人员，资金，运用，管理等方面对市场进行了评审和评估。9. 发动企业并提出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使用申请不少于2批次。汕尾市绿舜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海丰县紫尧种养专业合作社分别于2024年7月

12日，2024年8月7日提交了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使用申请书。已完成两批次的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使用申请。10. 完成地理标志产品培育并提出申报不少于1个。我市在地理标志保护资源基础数据库的基础上对当地具有独特品质的产品进行挖掘培育，目前培育的产品有大安蒜，陆丰黄牛，甲子鱼丸，陆河油柑。结合往年和今年的培育成果，选定大安蒜作为申报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的对象，目前已撰写完"大安蒜"地理标志产品申请材料，并提交到国家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11. 组织开展地理标志保护培训不少于1次。为进一步强化地理标志保护，提升汕尾市地理标志领域治理能力，充分发挥地理标志对地方经济的带动作用，以地理标志高质量发展的具体实践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我局分别于2024年8月14日，10月29日在海丰县和陆河县举办2024年度第一期和第二期汕尾市地理标志保护能力提升培训班。12. 开展海外知识产权保护(侵权责任险)培训次数不少于2次。为帮助汕尾企业了解海外知识产权保护策略，提升企业海外知识产权风险防控能力，2024年我局共举办了3场海外知识产权保护(侵权责任险)培训，分别为2024年7月17日举办的"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实务培训班"，2024年9月29日举办的"汕尾市企业知识产权国际合规管理能力提升线上培训班"和2024年12月16日举办的"汕尾市跨境电商海外知识产权保护(侵权责任险)线上培训班"。13. 参加海外知识产权保护(侵权责任险)培训企业不少于50家。"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实务培训"是我局联合汕尾跨境电商园区共同举办，参加人数超过60人次；2场线上培训"汕尾市企业知识产权国际合规管理能力提升"和"汕尾市跨境电商海外知识产权保护(侵权责任险)"均受到了广泛关注，每场培训的参与人数都超过了100

人，进一步提升了汕尾企业海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识。经统计，三场培训的参训企业共计超过60家。14. 支持购买海外知识产权侵权责任险的企业数量不少于10家。为保障汕尾市相关企业更好地发展海外市场，2024年支持了汕尾炜达行塑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汕尾万盛针织时装有限公司，广东诚安电梯设备有限公司，汕尾市快捷通导设备有限公司等13家企业购买海外知识产权侵权责任险，与人保，平安等知名保险公司建立合作关系，确保为企业提供优质，高效的保险服务。15. 电商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不断加强为加强电商领域知识产权执法保护和纠纷处理，净化电商领域知识产权保护环境，我局先后组织辖区内重点消费市场，专业市场和电子商务平台举办"6.18"网络集中促销经营活动，"双11""双12"期间平台企业合规经营活动和"《商品交易市场知识产权保护规范》《电子商务平台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国家标准宣贯"等3期行政指导座谈会，引导经营者实施知识产权保护全流程管理。2024年共办理了电商领域知识产权侵权案件20宗，通过加强执法检查，行政指导，开展培训宣传活动等方面工作，不断地加强了我市电商领域知识产权工作。二、知识产权促进项目：1. 形1份产业专利导航报告，已完成；2. 开展2场中小微企业专利转化对接活动，已完成；3. 建设1家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中心，已完成；4. 开展2场知识产权交易对接活动，已完成；5. 完成1家企业贯标认证，已完成；6. 完成7份专利申请前质量评估评估报告，已完成；7. 完成30件专利许可转让，已完成；8. 项目完成期限符合相关要求，已完成；9. 年度专利权和商标权质押融资金额实现增长，已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绩效自评等次为“优”。

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44.25万元，执行数144.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药品抽样任务150批次；（2）药品检验任务560批次，已完成检验560批次，经检验结果符合标准规定560批次，总合格率为100%；（3）化妆品检验任务75批次，已完成检验75批次，合格75批次，合格率100%。项目资金144.25万元的预算执行率为100%，预算成本不超预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2024年度绩效自评中尚存在部分人员对绩效评价的工作认识不够深入和彻底的问题。“预算编制有目标、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目标，还无法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预算项目库管理和培训学习的覆盖面，让业务部门积极参与到项目绩效管理的工作中，兼顾项目资金执行的质量和时效，突出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

省级市场监督管理（食品安全监管）专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绩效自评得分100分，绩效等级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执行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全面落实监管责任，全面保障食品安全；人民群众的满足感不断增强，地方政府落实主体责任意识不断增强，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水平逐步提高，不断促进辖区食品产业健康有序发展，市场环境得到进一步净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支付时间较长，支付效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专人管理，对满足支付条件的批件，及时支付，提高资金支付效率。

省财政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绩效自评得分

100分，绩效等级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13万元，执行数为5.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样检验，药品执法检查基本装备水平提升工程，强化稽查执法及综合监管工作，提升药品监管能力和水平，发现、降低和消除不合格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导致的安全风险，保障百姓日常安全用药。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支付时间较长，支付效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对各项活动进行管理，对满足支付条件的批件，及时支付，提高资金支付效率，确保项目运行稳定高效。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